

## 第一回 清閨約法 訓子奇方

海棠凝媚愁春雨，最是銷魂蜂蝶死。少女輕妝目如水，步步生春，盈盈十五，無限深情處。少年□□無幾，一刻千金爭似此。流水落花和淚數，宋玉□，東牆愁緒，千古還如許。

右調《青玉案》

這一首詞，乃傷心之作。到了春光艷麗、東風醉人時節，尚且銷魂欲死，況於懷春女子、風流子弟，能不傷懷？

大凡男女到了十五六歲，自然別有一種幽情，難向人說。男子交游酬酢，猶有放下念頭時節；女子卻深處香閨，一有他念，隨你拈針刺繡、女伴嬉游，時時形之寤嘆，不能釋之於懷。所以，為父母的要揣知男女心事，預擇年貌相稱的對頭締結絲蘿，一至當婚及笄時候，即為牽綰紅絲，過門配合，使少年夫婦琴瑟靜好，男無宋玉東牆之事，女絕司馬琴心之託，便是家門之幸、父母之樂。

說話的，你卻差了。這有室有家之願，為父母者人人有之，難道除此婚配之外，別無防范子女之法？況婚配亦在及時，難道未婚配以前，任他優游過日，並無約束之方了？吾且慢慢說來，為天下訓子女者詳哉言之。

大凡生子，甫離襁褓，出就外傳，便是知識初開時候，就要把孝、悌、忠、信四字委曲講明；曉得天下無不是的父母，有當敬的兄長，立心務要誠實，出話不可虛誕。自此循循做去，自然心體和順、志氣清朗，日後犯上作亂之事，自然永絕了。所以，不煩憂楚，自然畏服；不待告誡，自爾奉令承教。此訓子之法，也算極簡易的了。

若防閑女子，比訓子更費周折，幼時教他日事針指、嫻習女儀，自不必說，一至六七歲時，就要加防閑。其防閑之法大約有十難：第一，須內外清肅，不許外人入內；第二，要閨范嚴厲，不許女子出外；第三，俊僕嬖童，不許令他常見；第四，遠房兄弟和那表親，不可令他親熱。哪些中表兄弟，自從三四歲時一同嬉戲，過了數年，各有十二三歲了，父母也不覺礙目，他也不避嫌疑。其或男愛女的姿容，女慕男的風流，在人面前倒裝做一個木瓜的模樣，心裏兩相情願，往往做出事來，若嬌紅之與申生，不一而足；第五，三姑六婆，不許他入內。哪些三姑六婆，極易哄動這些女子，騙他財物，壞他聲名；第六，傷春詞曲，不可令他觀看；第七，不正之婦，不可同他作伴；第八，不可容他拈弄筆墨；第九，不可縱他看戲；第十，不可放他出外燒香。此十件事，在下如何今日細述？祇因後面有一個絕色女子，為了出去燒香，惹出事來，虧了後來立志剛決，失之東隅，收之桑榆；也虧所訂男子，金石不渝，直至流離顛沛，不變初心。日後泥金報捷，奉旨賜婚，卻將一床錦被遮過了，不致為人評論笑罵，反起人之羨慕讚嘆。容在下鋪敘始末，以成全傳。正是：

閑將往事漫評論，多少風流事罕聞。

先把莊言垂訓誡，願君莫負此殷勤。